

擬定新豐(山崎地區)都市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住宅區、商業區、機關用地、兒童遊樂場用地、綠地用地、停車場用地、道路用地)細部計畫圖

N
S=1:1000

0 10 50 100m
比例尺：一千分之一 單位：公尺

- 計畫圖例
- 住宅區
 - 商業區
 - 農業區
 - 產(專)一 第一種產業服務專用區
 - 產(專)二 第二種產業服務專用區
 - 電信(專) 電信專用區
 - 機關用地
 - 兒童遊樂場用地
 - 公(兒)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
 - 綠地用地
 - 廣場用地
 - 停車場用地
 - 道路用地
 - 本案計畫範圍線
 - 新豐(山崎地區)都市計畫範圍線

註：本變更範圍外，悉以原都市計畫圖為準。

